

蒋国庆 焦芳 主编

加入 WTO 与中国对外经贸关系

四川人民出版社

加入WTO与中国对外经贸关系

蒋国庆 焦 芳 主编

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1年·成都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加入 WTO 与中国对外经贸关系 / 蒋国庆, 焦芳主编.
成都: 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1. 10
ISBN 7-220-05620-6

I. 加... II. ①蒋...②焦... III. 世界贸易组织 -
贸易惯例 - 影响 - 对外贸易 - 中国 - 研究 IV. F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3124 号

加入 WTO 与中国对外经贸关系

蒋国庆 焦芳 主编

责任编辑
封面设计
技术设计
责任校对

何朝霞
解建华
戴雨虹
伍登富

出版发行
网 址

四川人民出版社(成都盐道街 3 号)
<http://www.bookssss.com>
E-mail: scrmcbsf @ mail.sc.cninfo.net

电 话
防盗版举报电话

028—6661236 6669700
(028)6679239

印 刷

四川福润印务有限责任公司(028—7856259)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8.125

插 页

4

字 数

200 千

版 次

2001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1 年 10 月第 1 次

印 数

1—3000 册

书 号

ISBN 7-220-05620-6/F·593

定 价

14.50 元

■ 著作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若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工厂联系调换

序言

对于世界多边贸易体系的认识，中国经历了由批判否定、到逐步了解研究、再到承认肯定、最后到申请加入的复杂演化过程。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以来，中国进入世界贸易体系的谈判历经从“复关”到加入 WTO 的漫长 14 年的艰难里程。谈判议题与内容包罗万象，几乎涉及所有经济与贸易问题。总体上看，谈判的主要障碍集中在贸易政策透明度、外贸体制非市场垄断、知识产权保护、货物与服务产品的市场准入四个方面。长期以来，中美关系的正常化一直是中国能否走完加入 WTO 世界贸易体系的全部里程的前提和风向标。

自 1999 年 4 月朱镕基总理访美以来，中美关系开始出现好兆头。尽管后因南联盟事件中美方轰炸中国驻南使馆而一度导致中美关系严重恶化，但经过双方的努力，两

国关系在短期内得以修复。出于中美双方各自在 21 世纪的利益考虑,中美双方政府之间的谈判通过一些重大让步与妥协,在实质性问题已上已取得合意,从而结束了旷日持久的有关中国加入 WTO 的谈判。与此同时,中国政府又先后结束了与欧盟、加拿大、瑞士等除墨西哥以外的绝大多数国家的双边谈判,并在与 WTO 中国工作组的数次多边谈判中取得重大进展。

就目前情况看,中国将可能在短期内走完加入 WTO 的全部进程,当然地成为世界贸易体系的正式成员方。也就是说,在余下不多的日子里,再经过数次工作组会议的工作,中国将完成加入 WTO 正式议定书的谈判和法律文件的起草,直至按照 WTO 的组织规程履行完全部手续。

据世界银行最新预测,中国加入 WTO 后,GDP 将提升 2.94 个百分点,新增就业机会 1000 万个,出口年均增长率也可能增至 4%~5%,出口贸易额在世界贸易中将占 6% 的市场份额。加入 WTO 直接作用于中美、中欧、中日经贸关系,这对中国西部大开发与香港、澳门、台湾及大中华经济圈的经济成长与贸易前景会产生重大影响。

我们真诚地盼望,中国能早日在美丽的日内瓦湖畔 WTO 那幢灰色大楼里、安放久已褪色发白的成员方席椅的会议大厅中拥有自己的合法席位。

本书由蒋国庆先生和焦芳女士主编,并负责从选题设计、大纲拟定,到全书总纂及部分章节的撰写。部分章节的参编者是:陈丽雪、唐朝林、谢保嵩、张琤、石海、张蕴中和胡玺。书中难免有疏漏,敬请读者批评指正。谢谢。

编者

2001. 8. 于四川大学竹林村

目 录

1 中国进入世界多边贸易体系的理论与实践 1

重返世界经济“大家庭”的提出

“复关”不是“入关”

为什么要进入

进入方式与时机选择

中国经济同世界经济接轨工程的开端

经济制度的差异

进展情况

权利与义务

中国会“为了一碗红豆汤而出卖自己的长子权”吗

如何看待取得美国最惠国待遇

旷日持久的普惠制待遇之争

加入 WTO 只对发达国家有利吗

“超级 301”与“特别 301”

2 关税谈判与中美市场准入谈判 46

关税的地位和作用

关税审议与谈判进展

关税减让、约束及调整机制

现存关税的弊端
 关税调整的缘由
 未来关税走向
 完善关税制度的立法与政策
 最惠国待遇谈判
 国民待遇原则
 中美市场准入谈判的源演

3 加入 WTO 后的宏观影响 76

中国财政运行走势
 投资环境变动趋势
 对外贸易的发展走势
 物价总水平的变动趋势
 生产资料市场的变动趋势

4 加入 WTO 与中美经贸关系 97

十三年坎坷路
 美国从中国加入 WTO 中得到了什么
 并不复杂的中美经贸差额
 中美经贸关系的“瓶颈”
 无孔不入的美国反倾销指控
 农业面临的调整
 纺织产品要扩大美国市场
 中美服务市场准入较量
 中国梦寐以求的普惠制待遇

世界潮流,浩浩荡荡
前景广阔的中美经贸合作

5 加入 WTO 与中欧经贸关系 137

谈判前的中欧经贸关系
欧盟想要什么
中国想要什么
为山九仞,始成大器
谈判难在哪儿
中国与欧盟 WTO 协议的主要条款
挑战与机遇并存
中欧经贸前景——看上去很美

6 加入 WTO 与中日经贸关系 161

从顺利转向萎缩
主要特点
若干问题
基本原因分析
加入 WTO——中日经贸关系发展的“助推器”
顺利敞开的门
加剧的竞争
中国对日出口预测
日本对华出口预测
工业品贸易结构变化趋势
初级产品贸易
产业分工与投资结构
不利因素依然存在

不进则退

17 加入 WTO 与大中华经济 196

台湾加入 WTO

台湾加入 WTO 与主要成员的利益

加入 WTO 与两岸经贸关系

港澳与 WTO 多边贸易体系

加入 WTO 与港澳经贸关系

建立大中华经济合作区

18 加入 WTO 与西部大开发 212

总体分析

加入 WTO 与西北部大开发

加入 WTO 与中部内陆大开发

加入 WTO 与西南经济外向型成长

1. 中国进入世界多边贸易体系的理论与实践

WTO 世界贸易体系拥有一百多个国家与地区,既有发达国家,又有发展中国家。各成员方在多边贸易体系中,承担规定义务的同时享受其全部权利。实践证明,这一多边贸易体制不失为世界各个国家与地区发展贸易、振兴经济的最佳选择。日本、德国、新加坡、南朝鲜的经济腾飞,主要得益于原关贸总协定所提供的多边自由贸易体系。自 80 年代中期以来,中国正式开始步入从复关到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艰难里程。

重返世界经济“大家庭”的提出

早在 1948 年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缔结之际,中国就是 23 个原始缔约方之一。1946 年 12 月 6 日,在筹建“国际贸易组织”的同时,美国邀请 15 个国家进行关税减让谈判,

当时国民党政府代表中国接受邀请,参加了谈判。1947年10月30日,中国签署了关贸总协定的最后文件;1948年3月24日,在哈瓦那召开的联合国世界贸易和就业会议上,中国签署了《哈瓦那宪章》,因此成为国际贸易组织临时委员会的执行委员之一。1948年4月31日,中国又签署了“关贸总协定临时适用议定书”;1948年5月21日,中国正式成为原关税及贸易总协定的缔约方。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国民党政府迁往台湾。在翌年3月6日,台湾当局作为“常驻联合国代表”以“中华民国”的名义照会联合国秘书长,决定退出关贸总协定这一多边贸易体系。

次日,联合国秘书长致函总协定执行秘书长(1965年后改为“总干事”)已答复台湾“外交部长”退出。据此,中国正式退出关贸总协定于1950年5月5日生效。总协定将此决定电告当时的33个缔约方。在此之后,原与中国进行过关税减让谈判的15个国家,按总协定第27条的规定,先后撤回了它们对中国所作的关税减让。随着政治空气的恶化,中国受到经济封锁,原与许多缔约方的正常贸易关系不复存在,中国也中止对缔约方实施总协定,同时建立起计划经济体制,并实行新的关税制度。从此,中国的对外贸易进入了以双边协定为特征的新时期。50年代,中国的对外贸易主要是与东欧的社会主义国家进行,这种情况到60年代初开始发生变化,中国与总协定缔约方的贸易逐渐增加,但这些贸易均在双边贸易协定框架下进行。

1965年1月21日,台湾当局要求派遣观察员出席原总协定缔约方会议,这一要求虽遭到部分国家的反对,但总协定回避了台湾要求的合法性问题,根据议事规则第8条“凡签署哈瓦那最后条约的政府,均可以观察员资格出席会议”的规定,经总协

定缔约方表决通过,同意台湾以观察员身份进入总协定,并参加自此之后的各届会议。

1971年,联合国大会决定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利,承认北京政府为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总协定依据政治性事务服从联合国决议的原则,重新审议了1965年通过的接纳台湾为观察员的决议,于同年11月通过决议,撤销了台湾当局观察员资格。至于台湾当局在1960年1月15日签署的《国际纺织品贸易安排》,总协定也同时予以除名。其后,总协定与我国以及台湾当局中断联系。

进入80年代,中国开始与原总协定多边贸易体系直接发生非正式关系,中国的贸易官员参加了总协定举办的商业政策培训班。之后,中国官员定期参加类似培训,并与秘书处有了更加频繁的接触。1980年8月4日,我国应邀出席国际贸易组织临委会的执行委员会,参加选举了总协定秘书处总干事邓克尔。1982年,中国政府派团以观察员身份,列席总协定部长级会议及缔约方大会。1983年12月15日,总协定下属的纺织品委员会批准中国成为《多种纤维协定》签约国,中国政府承诺该协议的全部义务,包括不再实行新的进口限制或加强现存进口限制等。所有这些行动加强了与总协定的联系。

通过以上接触,中国政府逐步注意到世界贸易体系在国际贸易中的重要作用,并在一些场合表示愿意重返这一多边贸易体系。

“复关”不是“入关”

“恢复”与“加入”,实际上是确定中国在WTO多边贸易体系中法律地位的重要问题。早在我国正式提交申请书之际,中

国政府明确指出,中国进关是以“恢复”的方式而不是以“加入”的方式,我们要求重新获得关贸总协定的席位。分析这一问题,应明确与此相关的两件基本事实:

第一,中国远在原关贸总协定多边体系成立时就是缔约方之一,尽管以后由于诸多原因而与总协定中断联系 40 多年,但这一事实并不说明中国对 1950 年台湾的退出表示默认。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并没有改变中国作为国际法主体的地位。被废黜的国民党政府自 1949 年 10 月 1 日起无权代表中国。因此,台湾当局的退出是非法的和无效的。如果以“加入”的方式,按总协定第 33 条规定履行进入手续,这意味着我国默认台湾退出是合法而有效的,实质上承认两个中国。因此,我们坚持“恢复”而非“加入”。

第二,尽管从历史上恢复中国在世界多边贸易体系中的席位困难很大,但要求中国重新加入又不可能。因为,原关贸总协定不同于传统意义上由各成员国组成的国际组织。顾名思义,它具有更强的契约性。从历史上恢复是指从新中国成立起恢复,这一方式遇到的实际困难很大。法律上,台湾当时退出是按总协定规定的程序,总协定也接受了台湾的退出。经济上,40 年来中国与其他缔约方的经济关系发生了很大变化,与中国进行过关税谈判的国家撤回了关税减让。中国既然叫“恢复”,那么该如何处理 40 多年来中国在同多边体系中的权利义务的历史问题?中国如何享受这一期间的权利,又如何履行包括交 40 多年会费等义务?后来经过谈判,中国与总协定内部达成“互不追溯”协议。该协议规定,自 1950 年到中国正式复关这一期间,中国对总协定的权利与义务一笔勾销,其权利不再享受,义务也不再履行。

应当指出,世界多边贸易体系与我国已恢复合法席位的一

些国际组织不同。如我国在恢复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席位时,由于条件具备,并承担缴纳份额等义务,不涉及同其他成员国进行双边谈判。而多边体制契约性的特点要求一国必须承担一定义务才能享受相应的权利。因此,我国不可能不通过谈判就直接获取在 WTO“大家庭”中的合法席位,进而享受多边贸易体系成员方的权利,这就是中国从 1986 年 7 月至今历经漫长的由“复关”到加入 WTO 艰难历程的缘由。

为什么要进入

回答这个问题,需要从各方面进行权衡和分析。

在当代,随着科技进步与社会大生产的发展,生产国际化与经济一体化的趋势进一步加强,世界经济越来越成为一个整体。虽然各国经济的发展最终依赖自身的努力,但世界经济会影响它们的成败。这就是现代国际经济间的传递现象。自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实行对内搞活、对外开放,大大加强了对外贸易在国内经济中的地位。对外贸易额占我国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超过了许多发达国家,说明我国经济对世界市场的依赖度已进一步加深。我国的对外贸易大多数是与多边贸易体系的缔约方之间进行,约占对外贸易额的 85%。但由于我国不是多边贸易体系的缔约方,在出口市场上不能享受它所提供的一些优惠。

如前所述,世界多边贸易体系的基本宗旨是通过实施普遍的最惠国待遇,削减乃至取消关税和其他贸易壁垒,促进国际贸易增长。50 多年来,原关贸总协定进行了八轮多边贸易谈判。其谈判结果涉及的范围广、内容多,它将关系到整个国际贸易格局的变化。其规则不仅制约着多边贸易体系的各缔约方,而且在

不同程度上约束和影响非缔约方的贸易行为。任何国家要更深层地参与国际分工和发挥本国资源的比较优势,都必须全面参与世界多边贸易体制。我国进入这一体系,可以享受 50 多年来缔约各方开放贸易所取得的一切成果。

从战略上考虑,我国经济同世界经济紧密联系,将有助于综合国力的加强。只有在独立自主的基础上,更积极地将自身纳入国际经济贸易体系,我国才能在国际竞争中充分发挥自己的比较优势。我国已于 80 年代初恢复了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席位,但还没有加入世界多边贸易体系这个重要的、涉及面更广的国际经济组织,这将影响中国未来的投资环境与国际贸易环境。因为,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同世界多边贸易体系有密切的联系,我们所获得或将获得的这两个国际金融组织的优惠贷款,大多数与国际贸易有关。因此,为了改善投资环境,加速国内经济与国际经济接轨,全面参与国际经济事务,提高我国在国际社会中的影响力,我国很自然地要求进入这一多边贸易体系。

当今世界已不同于五六十年代,旧日的贸易方式已被各国逐渐抛弃。我国的贸易伙伴大多是世界多边贸易体系的成员方,而多边贸易规则已成为国际贸易中普遍适用的准则。我们只有置身于 WTO 多边贸易体系之中,才能参与制订国际贸易规则,并有权向所有成员方就我方有重大出口利益的产品提出减让要求,扩大我国进出口贸易的地理分布,为企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国际环境,实现出口市场多元化。同时,多边贸易体制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为我国外贸发展提供安全保障,这一多边规则是 100 多个成员方共同遵守的规则,不易被个别国家随意改变。

世界贸易组织的争端解决机制在处理双边争端时,是以多

边规则为准绳,而不是以某一国家的国内法为衡量标准的。因此,我国进入 WTO 多边贸易体系,可以借此抗衡和避免贸易大国以国内立法为借口,对我国进行单方面的贸易报复行动。

例如,美国与欧共体国家就曾多次对我国出口产品施行了许多单方面的数量限制。我国的一些出口产品常常被进口国,特别是发达国家征收严于其他市场经济国家的反倾销税。由于我国尚不是世界贸易组织的正式成员方,因而不能有效地利用多边贸易体制来解决与其他成员方的贸易争端;其他成员方也因我国尚不是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而不受多边贸易规则有关条款的约束,致使我国在双边贸易谈判中居于不利地位。

据统计,1980年至1989年,欧盟办理了256项课征反倾销税的案例,同时在《多种纤维协定》的保护伞下,与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签订了19项双边协定,以限制进口。在其他工业领域,如汽车、机械、电器、电子产品、冷冻鱼产品、鞋类等,欧盟还与日本、南朝鲜、台湾和其他新兴工业化国家,或明或暗地签订了双边贸易限制条例,总计达50多项。

在经济贸易利益方面,我国进入世界多边贸易体系后,可以利用世界贸易组织争取更好的条件进入外国市场,获得先进技术,为我国产品提供不低于别国的平等贸易机会。尤其是在新的贸易保护主义趋势和区域集团化日益加强的情况下,进入多边贸易体系是保障我国获得公平贸易待遇的较有效途径。当前主要发达国家都在不同程度上对我国实行有条件的最惠国待遇,歧视性的数量限制,滥用不合理的反倾销、反补贴措施,并对我国实行技术出口管制等。进入 WTO 多边贸易体系后,我国可依据多边规则有关条款,逐步消除这些歧视性的贸易行为和壁垒。

随着我国制成品出口迅速增长,今后将有更多的制造业需

通过扩大出口寻求外向型的发展。而能否进入国际市场,对这类制造业的继续发展至关重要。因此,进入多边贸易体系的实际利益在于为企业提供产品进入国际市场的贸易机会。如自我国参加原关贸总协定主持下的《多种纤维协定》之后,我国纺织服装出口从 1984 年的 66 亿美元上升到 1991 年的 178 亿美元。这在纺织品总产值中所占比重很大,如果丢失这部分国际市场,国内一批纺织企业将可能倒闭。

在申请进入多边贸易体系的过程中,我国政府曾向原关贸总协定反复声明:中国是以恢复的方式重新获得缔约国地位,我国应与其他发展中缔约方一样享受同等的待遇。根据多边贸易规则的有关规定,我们可以在一定限度内,对出口产品进行补贴;我们还可享受乌拉圭回合“关于服务贸易、知识产权与投资措施方面,给予发展中国家的优惠待遇”。此外,按照美国的普遍优惠制方案,只有多边贸易体系正式缔约方中的发展中国家方可享受美国单方面给予的普遍的、非歧视的、非互惠的关税优惠制度。美国在 5000 项关税税率中,有 3000 项实施普惠制待遇,凡享受这一待遇的发展中国家,他们的产品向美国出口,将一律免税。

此外,当今国际贸易,已经由国际贸易信息化向信息化国际贸易转化。依靠计算机网络进行的 EDI“无纸贸易”发展十分迅速,目前香港、台湾、新加坡均已使用,欧盟也于 1993 年 1 月 1 日开始实行 EDI 方式报关。所谓 EDI 方式,是指国际贸易通过计算机联网,标准化地在机上进行谈判、成交。EDI 又称为“电子数据内部交换”,这种方式使电子计算机开始进入贸易谈判领域,大大缩短了谈判时间,使原来通过书面往来七天才能完成的交易,现在一上午就可以谈完。在此条件下,信息对一个国家在国际贸易竞争中争得有利地位愈加重要。世界贸易组织拥有世